

证券代码：301262

证券简称：海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5 年 6 月 18 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8 日 9:15-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5 号楼公司 3719 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4、 召集人：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张先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47 人，代表股份 290,372,587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633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 290,180,387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587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6 人，代表股份 192,2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1%。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或代理人）46 人，代表股份 192,2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或代理人）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6 人，代表股份 192,2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61%。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含通讯方式参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0,353,1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3%；反对 1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9%；弃权 2,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0,353,0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33%；反对 1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9%；弃权 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0,351,2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27%；反对 1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9%；弃权 4,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4%。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0,357,8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49%；反对 12,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2%；弃权 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0,342,6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27,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3%；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0%。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0,308,1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8%；反对 61,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2%；弃权 2,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9%。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张淼晶、张明波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

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